

2019年度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情况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起草地方性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区社会组织（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非公募基金会）相关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监督管理，承担中共薛城区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三）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五）负责全区行政区划管理工作，拟订全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审查、呈报区级、镇（街）行政区划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工作，负责区内镇（街）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联合检查和管理以及行政区域界线纠纷（争议）调处、平安边界

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并承担区地名委员会日常工作。

（六）负责指导全区婚姻登记工作，拟订全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协助市级管理全区福利彩票销售及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有关工作。

（十二）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管理国家、省、市和区拨付的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区民政统

计工作。

（十四）负责民政宣传、信访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薛城区民政局机关本级决算。

纳入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机关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4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01.06	二、外交支出	32	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3	0
四、事业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五、经营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5	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七、其他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045.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7.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03.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9.7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44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258.62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6943.61	本年支出合计	56	6904.8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	0	结余分配	57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99.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	138.48
	29			59	
总计	30	7043.31	总计	60	704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43.61	6943.61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5.51	3945.51	0	0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0.05	300.05	0	0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273.05	273.05	0	0	0	0	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0	0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10	34.10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1.39	31.39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72	2.72	0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289.61	289.61	0	0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0.90	120.90	0	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6.01	156.01	0	0	0	0	0
2081004	殡葬	12.70	12.70	0	0	0	0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36.06	836.06	0	0	0	0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36.06	836.06	0	0	0	0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661.18	1661.18	0	0	0	0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63.51	563.51	0	0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97.67	1097.67	0	0	0	0	0
20820	临时救助	50.00	50.00	0	0	0	0	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0	50.00	0	0	0	0	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66.54	766.54	0	0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5.37	75.37	0	0	0	0	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91.16	691.16	0	0	0	0	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97	7.97	0	0	0	0	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97	7.97	0	0	0	0	0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2	87.32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2	9.32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2	9.32	0	0	0	0	0
21013	医疗救助	78.00	78.00	0	0	0	0	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8.00	78.00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3.96	2503.96	0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00	2290.00	0	0	0	0	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00	2290.00	0	0	0	0	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3.96	213.96	0	0	0	0	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3.96	213.96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9.72	9.72	0	0	0	0	0
21305	扶贫	9.72	9.72	0	0	0	0	0
2130506	社会发展	9.72	9.72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397.10	397.10	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97.10	397.10	0	0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97.10	397.1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04.84	326.47	6578.36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21	317.15	3728.06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0.05	283.05	17.00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273.05	273.05	0	0	0	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0	17.00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10	34.1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9	31.39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2	2.72	0	0	0	0
20808	抚恤	99.70	0	99.70	0	0	0
2080802	伤残抚恤	99.70	0	99.7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289.61	0	289.61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0.90	0	120.9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6.01	0	156.01	0	0	0
2081004	殡葬	12.70	0	12.70	0	0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36.06	0	836.06	0	0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36.06	0	836.06	0	0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661.18	0	1661.18	0	0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63.51	0	563.51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97.67	0	1097.67	0	0	0
20820	临时救助	50.00	0	50.00	0	0	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0	0	50.00	0	0	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66.54	0	766.54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5.37	0	75.37	0	0	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91.16	0	691.16	0	0	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97	0	7.97	0	0	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97	0	7.97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2	9.32	78.0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2	9.32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2	9.32	0	0	0	0
21013	医疗救助	78.00	0	78.00	0	0	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8.00	0	78.0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3.96	0	2503.96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00	0	2290.00	0	0	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00	0	2290.00	0	0	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3.96	0	213.96	0	0	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3.96	0	213.96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9.72	0	9.72	0	0	0
21305	扶贫	9.72	0	9.72	0	0	0
2130506	社会发展	9.72	0	9.72	0	0	0
229	其他支出	258.62	0	258.62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58.62	0	258.62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8.62	0	258.62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4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01.06	二、外交支出	32	0	0	0
	3		三、国防支出	33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5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045.21	4045.21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7.32	87.32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03.96	0	2503.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9.72	9.72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	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	0	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258.62	0	258.62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	0	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6943.61	本年支出合计	56	6904.84	4142.25	2762.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99.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138.48	0	138.4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99.70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0		59			
总计	30	7043.31	总计	60	7043.31	4142.25	290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42.25	326.47	3815.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5.21	317.15	3728.0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0.05	283.05	17.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73.05	273.05	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0	17.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10	34.1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9	31.39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2	2.72	0
20808	抚恤	99.70	0	99.70
2080802	伤残抚恤	99.70	0	99.70
20810	社会福利	289.61	0	289.61
2081001	儿童福利	120.90	0	120.9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6.01	0	156.01
2081004	殡葬	12.70	0	12.7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36.06	0	836.0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36.06	0	836.0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661.18	0	1661.1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63.51	0	563.5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97.67	0	1097.67
20820	临时救助	50.00	0	5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0	0	5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66.54	0	766.5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5.37	0	75.3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91.16	0	691.16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97	0	7.9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97	0	7.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2	9.32	7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2	9.32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2	9.32	0
21013	医疗救助	78.00	0	78.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8.00	0	78.00
213	农林水支出	9.72	0	9.72
21305	扶贫	9.72	0	9.72
2130506	社会发展	9.72	0	9.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106.85	30201	办公费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05.17	30202	印刷费	3.7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5.00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11.99	30205	水费	0.55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66	30206	电费	1.7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2	30207	邮电费	1.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2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3	30211	差旅费	1.79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8.8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2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4	31204	费用补贴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295.35	公用经费合计					31.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4	0	0.84	0	0.84	0	0.84	0	0.84	0	0.8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2901.06	2762.58	0	2762.58	138.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2503.96	2503.96	0	2503.96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290.00	2290.00	0	2290.00	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290.00	2290.00	0	2290.00	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	213.96	213.96	0	213.96	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	213.96	213.96	0	213.96	0
229	其他支出	0	397.10	258.62	0	258.62	138.4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	397.10	258.62	0	258.62	138.4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397.10	258.62	0	258.62	138.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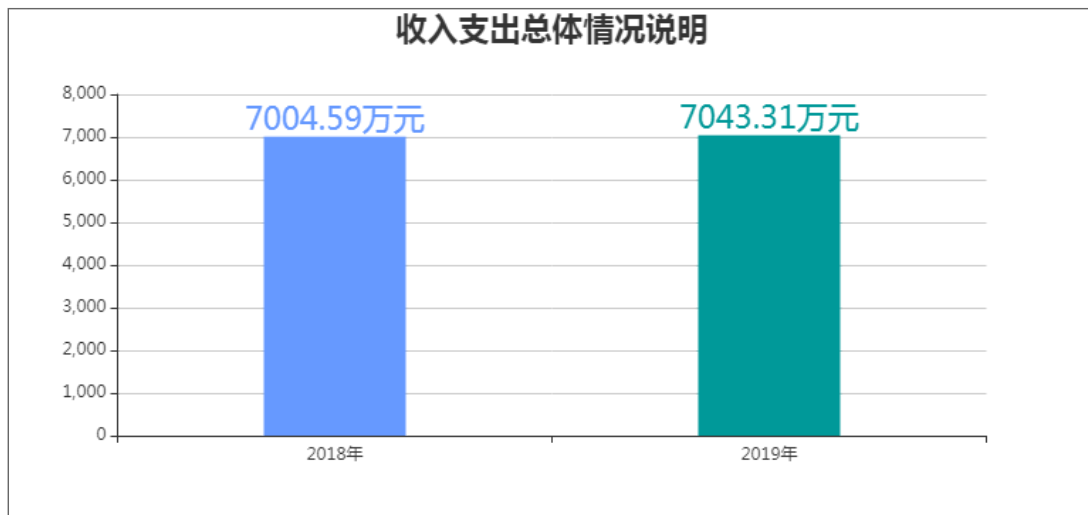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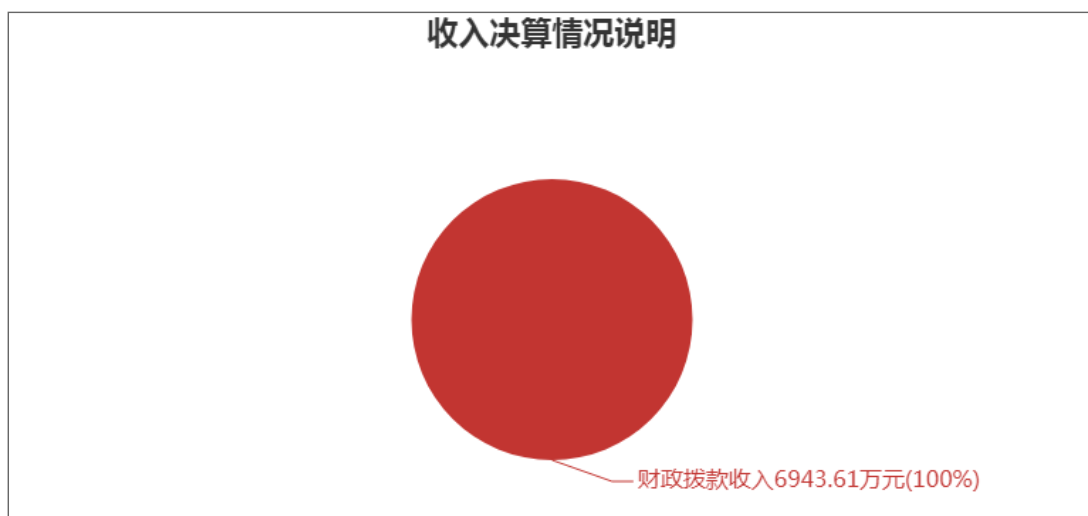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7043.31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8.72万元，增长0.55%。主要是民政局作为建设主体承建人民英雄纪念园建设项目，相关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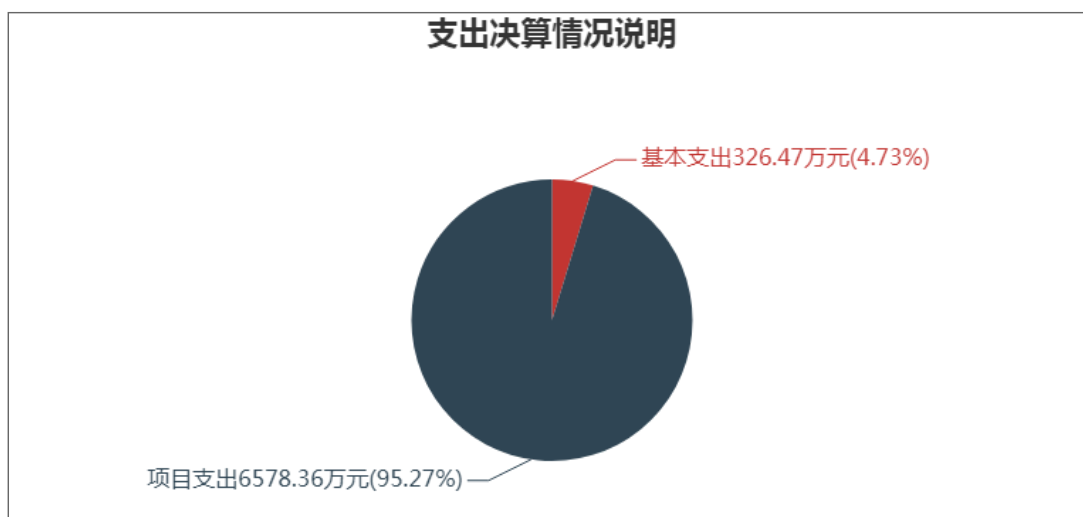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6943.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943.6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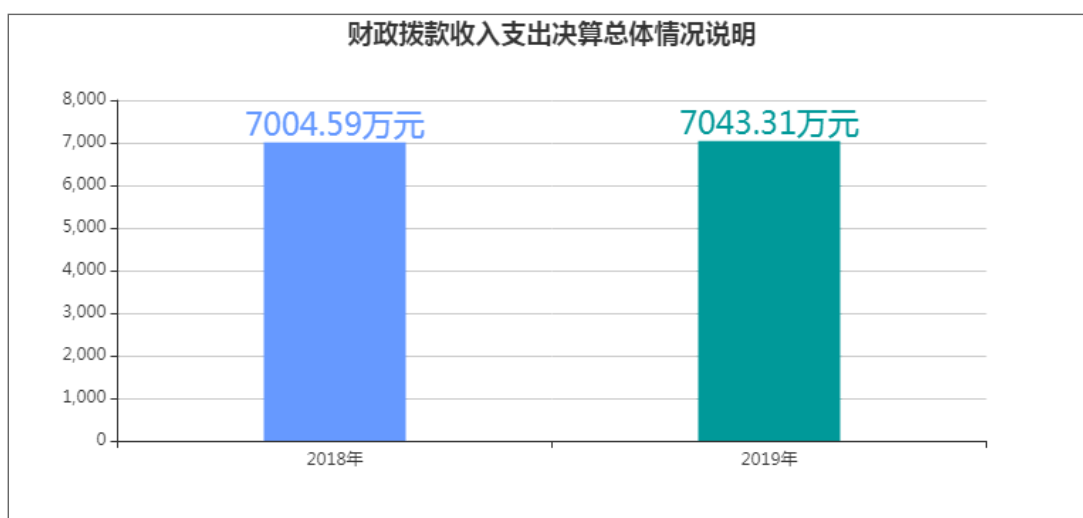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6904.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6.47万元，占4.73%；项目支出6578.36万元，占95.2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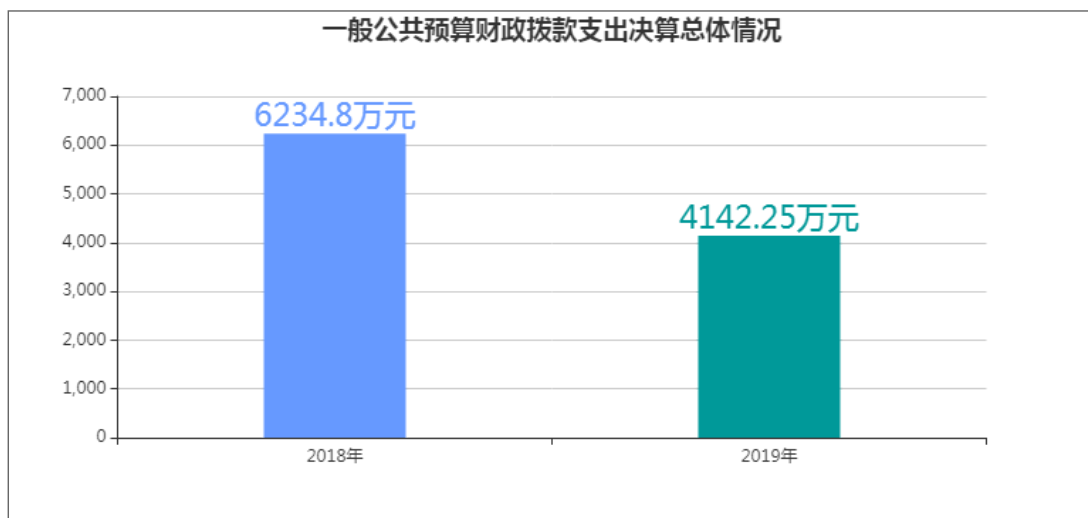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043.31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8.72万元,增长0.55%。主要是民政局作为建设主体承建人民英雄纪念碑园建设项目,相关项目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42.2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9.99%。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92.55万元，下降33.56%。主要原因是按照区级机构改革方案，我局划出优抚、安置、双拥、救灾救助等职能，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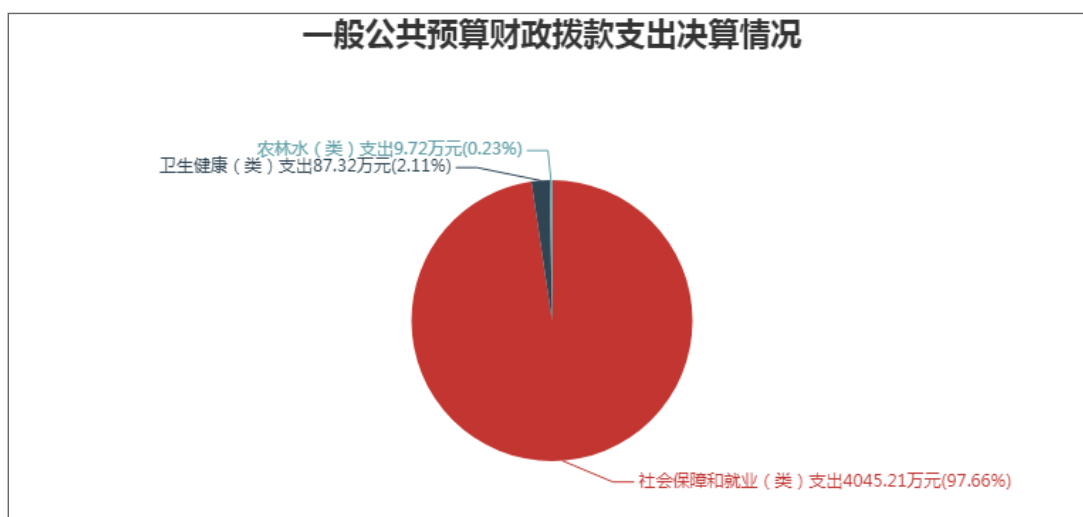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42.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045.21万元，占97.66%；

(2) 卫生健康（类）支出87.32万元，占2.11%；

(3) 农林水（类）支出9.72万元，占0.2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90.43万元，支出决算为4142.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0.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项目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年中追加预算，年初未纳入部门预算。

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局机关在职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70万元，支出决算为273.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在职人员工资基数按政策要求进行上调，增加工资等人员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用于为保证婚姻登记工作的正常开展，购买婚姻登记证件、印制相关表格，以及配备多功能信息采集仪。年初预算为17万

元，支出决算为17.00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开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政策宣传等专项业务支出。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1.39万元，支出决算为31.39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年初预算为2.72万元，支出决算为2.72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退役士兵在待安置期间给予的生活费补助。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7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

因是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项目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到我局，年初未纳入部门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孤困儿童按月给予的生活费补助。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9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孤困儿童救助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按月给予的生活费补助。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6.0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困难群众及重点优抚对象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7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及重点优抚对象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按月发放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36.0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城市低保按月发放低保金、电价补贴、物价补贴。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63.5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农村低保按月发放低保金、电价补贴和物价补贴。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97.6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

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人员，购买春节走访慰问物资进行春节走访慰问。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0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城市特困按月发放生活费补助、物价补贴。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3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农村特困按月发放生活费补助、电量补贴、物价补贴。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91.1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对2016年、2017年退役士兵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9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年初未纳入预算。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年初预算为9.32万元，支出决算为9.32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城乡居民进行医疗救助，报销部分医疗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8.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19、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贫困老年人进行帮扶发放补助。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7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贫困老年人帮扶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

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26.4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人员经费295.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 公用经费31.12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机关及其所属预算单位，共1个预算单位。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年初无预算。

2019年“三公”经费决算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2019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等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8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19年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8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19年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

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901.06万元，本年支出2762.5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38.48万元。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人民英雄纪念园建设项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9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民英雄纪念园建设为上级专项资金安排项目，年初未纳入预算。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发放免除城乡居民基本殡葬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3.9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免除城乡居民基本殡葬费项目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3、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

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政策的城乡居民进行临时救助。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8.6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临时救助项目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区财政民生预算，年中追加下达，年初未细化到我局部门预算。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88万元，降低2.75%，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厉行节俭有关要求，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控制单位经费支出，强化经费管理，相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49.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9.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29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1辆；单

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对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7个，涉及预算资金6578.3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人民英雄纪念园等1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6578.35万元，上述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17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按照预算资金安排，我局在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无违反财务管理、财经纪律情况发生。预算执行及时有效，财务相关管理制度比较健全，项目资金支出和原定用途、预算批复用途相符。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群众满意度较高。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单位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7个项目中，有1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

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政策宣传不到位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19年度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人民英雄纪念园等17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人民英雄纪念园”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100，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的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社会组织综合党委两新党建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困境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对经济困难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开展惠民殡葬方面的支出等。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

政局机关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用于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方面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机关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

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使用土地出让收入安排市烈士陵园迁建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使用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公益性岗位和殡葬事业等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用于农村贫困老人帮扶工程等扶贫方面支出。

三十七、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民政局用于老年福利中心建设、农村幸福院建设和社会救助等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年度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办公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2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3	孤困儿童基本生活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4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8.9	优
5	困难群众及重点优抚对象免基本殡葬服务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6	残疾人两项补贴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7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及电量款补贴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9.5	优
8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及电量款补贴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9.5	优
9	春节走访慰问金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10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9.5	优
11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及电量款补贴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12	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2.9	优
13	大病救助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9.5	优
14	人民英雄纪念园建设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15	免除城乡居民基本殡葬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100	优
16	贫困老年人帮扶工程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9.5	优
17	城乡居民临时救助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9.5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春节走访慰问金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大病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及电量款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孤困儿童基本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贫困老年人帮扶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免除城乡居民基本殡葬费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人民英雄纪念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困难群众及重点优抚对象免基本殡葬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及电量款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城乡居民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2019年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及电量款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pdf](#)

2019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2019年人民英雄纪念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薛城区民政局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pdf](#)

[2019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及电量款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城乡居民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大病救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困难群众及重点优抚对象免基本殡葬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春节走访慰问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贫困老年人帮扶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及电量款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及电量款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孤困儿童基本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免除城乡居民基本殡葬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

[2019年民政局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pdf](#)